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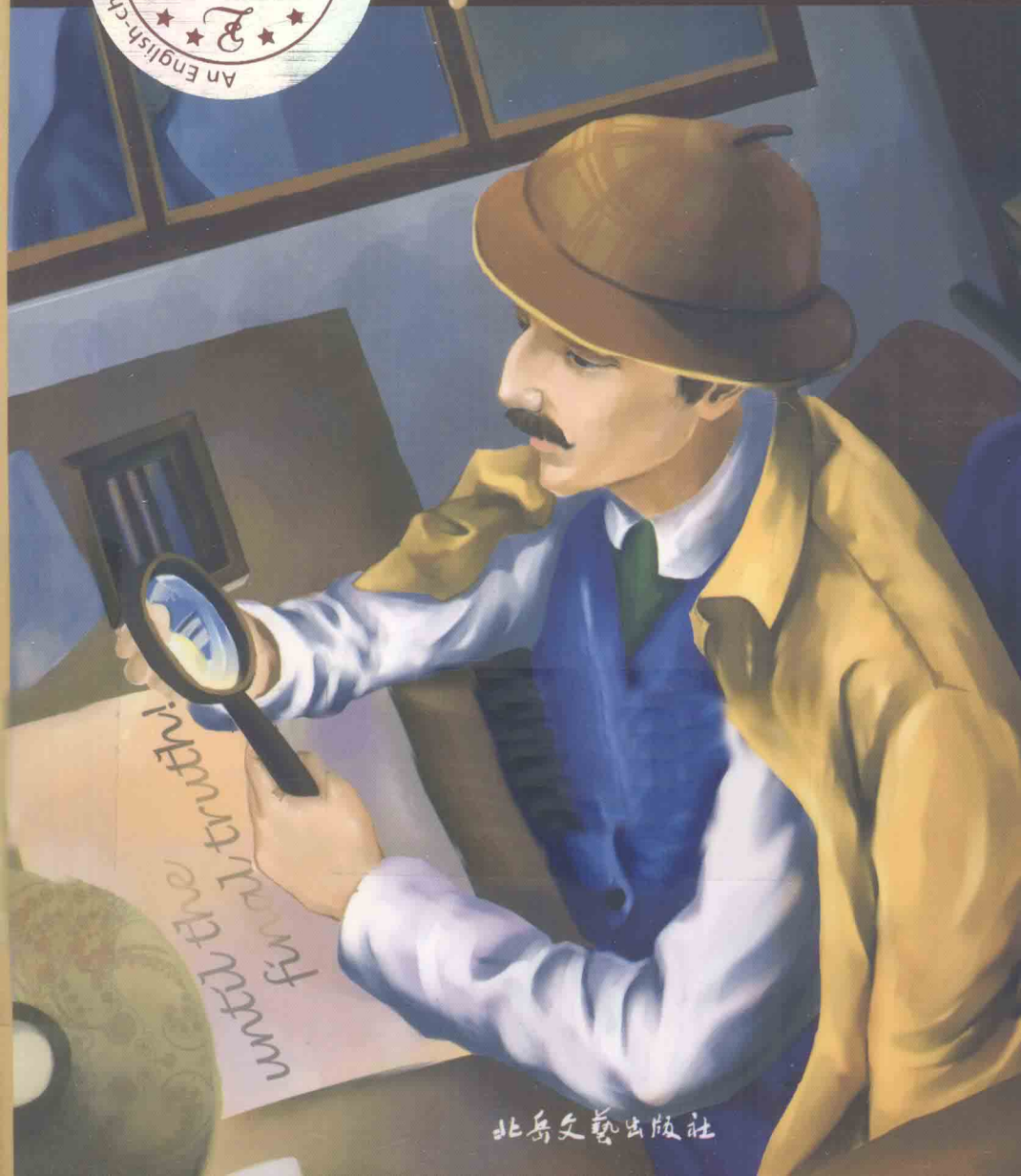
· 世界经典名著阅读大文库 ·

轻松阅读 · 畅享收获

# 血字的研究

(英)柯南道尔 / 著 唐跃勤 夏纬荣 / 译

A Study in Scarlet



北京文艺出版社



· 世界经典名著阅读大文库 ·  
轻松阅读 · 畅享收获

# 血字的研究

(英)柯南道尔 / 著 唐跃勤 夏纬荣 / 译

## A Study in Scarlet



北京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血字的研究/（英）柯南道尔（Conan Doyle, A.）著；  
唐跃勤 夏纬荣译。 —2版。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2011. 2  
ISBN 978-7-5378-34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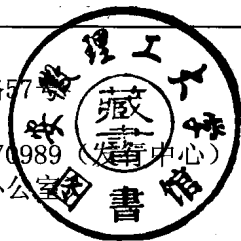
I. ①血… II. ①柯… ②唐…③夏… III. ①侦探小说—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58392号

## 书 名 血字的研究

编 译 唐跃勤 夏纬荣  
责任编辑 王灵善  
特约编辑 曹 佳  
策划出版 徐现江  
封面设计 宋双成

出版发行 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18911770988 18911770989（发行中心）  
0351-5628688（总编办公室）  
网 址 <http://www.bywy.com>  
E-mail [bywycbs@163.com](mailto:bywycbs@163.com) [bywycbs@126.com](mailto:bywycbs@126.com)  
印刷装订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60 1/16  
总 字 数 291千字  
印 张 22  
版 次 2011年2月第3版  
印 次 2011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3479-7  
定 价 22.00元

# 目 录

## 血字的研究

- |   |                   |     |
|---|-------------------|-----|
| 一 |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 001 |
| 二 | 推理的学问·····        | 008 |
| 三 | 劳里斯顿花园坊之谜·····    | 017 |
| 四 | 约翰·兰斯的叙述·····     | 027 |
| 五 | 广告招来的一位来客·····    | 033 |
| 六 | 格雷格森的招数·····      | 039 |
| 七 | 黑暗中的一线光明·····     | 047 |
| 八 | 盐碱大荒原·····        | 054 |
| 九 | 犹他州之花·····        | 063 |
| 十 | 约翰·费里尔与先知的谈话····· | 069 |

十一	逃亡	074
十二	复仇	082
十三	约翰·华生回忆录·续	089
十四	尾声	098

## 四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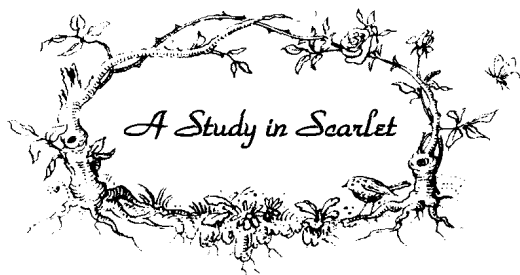
一	演绎法的研究	103
二	案情的陈述	111
三	寻求解答	116
四	秃头人的故事	121
五	本地治里别墅的惨案	130
六	福尔摩斯的分析判断	137
七	木桶的插曲	145
八	贝克大街的侦探小队	155
九	线索中断	164

十	凶手的末日·····	173
十一	非同寻常的阿格拉宝物·····	180
十二	乔纳森·斯莫尔奇怪的故事·····	185

## 山庄犬影

一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205
二	巴斯克维尔的咒语·····	211
三	难解之谜·····	219
四	亨利·巴斯克维尔爵士·····	227
五	三条折断了的线索·····	237
六	巴斯克维尔庄园·····	247
七	梅利瑟特宅邸的斯特普尔顿家人·····	255
八	华生医生的第一份报告·····	267
九	华生医生的第二份报告·····	274
十	华生医生日记摘选·····	289

十一	山冈上的人·····	299
十二	沼地上的惨案·····	309
十三	布网·····	319
十四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330
十五	追溯·····	340



## ■ · 一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1878年，我获得了伦敦大学医学博士学位，接着，便去内特利进修军医外科必修课程。学业结束后，即被派往诺森伯兰第五步兵团任助理军医。该团当时驻扎在印度。我还没来得及赶到部队，第二次英阿战争<sup>①</sup>就爆发了。在孟买一上岸，便听说我所属的军团已穿过要隘，挺进敌方了。不过，我还是跟着许多也掉了队的军官一起追赶部队，最后安全抵达坎达哈。在那里我找到了部队，立即担负起新的职务。

后来，我被调到伯克郡军团，参加了迈旺德决战。这次战役给许多人带来了荣誉和晋升的机会，而于我却只是灾难和不幸。一颗耶扎尔<sup>②</sup>子弹击中了我的肩膀，骨头给击碎了，还擦伤了锁骨下的动脉血管。要不是勤务兵默里奋不顾身，勇敢地把我

---

①第二次英阿战争指1878年至1880年英国与阿富汗部落在印度西北前线所进行的战争。

②耶扎尔是一种又长又笨重的阿富汗土枪。其子弹是用旧钉子和破银器自制的，易导致伤口感染。



救出来，驮在马背上，安全带回英军防线，我恐怕早就落在嗜血的加济人<sup>①</sup>手中了。

长期的磨难和伤痛使我瘦骨嶙峋，体弱不支。于是，部队只好将我和一大批伤员送到白沙瓦基地医院。我的伤势逐渐恢复，已经可以在病房里走动，甚至上阳台晒晒太阳了。不料，这时我忽然病倒了，染上了我们印度属地那种倒霉的伤寒病。接连几个月，我生命垂危。等到我终于神志清醒，逐渐恢复过来时，我已经十分虚弱和瘦削。医生会诊后，决定马上将我送回英国，刻不容缓。我乘“奥兰特斯号”兵舰，一个月后抵达朴茨茅斯港。这时，我的身体完全垮了。为了让我康复，关怀备至的政府给了我九个月的假期。

我在英国举目无亲，因此，如同空气一样自由，再加上每天11先令6便士的收入，足以使我逍遥自在地生活了。在这种情况下，我自然而然地选择了伦敦。伦敦这个纳污池，是大英帝国所有游民懒汉的聚集地。我在伦敦中区的斯特兰大街一家私人旅馆待了一段时间，生活既不舒适又闲极无聊。有钱就花，远远超过了我的承受能力，我的经济状况很快变得拮据起来。我很快意识到，要么离开市区搬到乡下去，要么彻底改变生活方式。我选择了后者，决定离开这家旅馆，去找一个比较便宜，不那么奢华的住处。

就在作出决定的那天，我正站在克莱蒂林酒吧门前，忽然，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回过头去，认出是小斯坦福德，早先我在拜尔茨时的助手。在伦敦的茫茫人海中，竟然能碰到一个熟人，对于一个孤独者来说，真是一件令人高兴的事。过去，斯坦福德和我相处平平，可这时我却很热情地招呼他，而他看到我也显得格外高兴。欣喜之余，我邀请他去霍尔本共进午餐。我们雇了一辆双人马车离开了酒吧。

“华生，你近来在干些什么？”当马车辘辘驶过拥挤的伦敦街头时，他毫不掩饰地惊讶道，“你简直瘦得像根棍，黑得像胡桃。”

我简要地给他叙述着我的经历，话还没完，就已到了目的地。

“可怜的人！”对我不幸的经历他深表同情，“那你现在有何打算？”

“找个住处。”我说，“看有没有可能找到一个舒适而且便宜的地方。”

“说也奇怪，”我的同伴说，“你是今天第二个向我提起这个话题

---

①加济人指残忍的穆斯林士兵。

的人了。”

“第一个是谁？”

“一个在医院化学实验室工作的人。今天上午，他正在发愁。他找到一套很好的房子，就是房租他一个人承受不了，但又找不到人跟他合租。”

“天啊！”我高声叫了起来，“如果他真的要找人合租，我是最合适不过的了。我宁愿有个伙伴，也不愿只身孤影。”

小斯坦福从酒杯上方惊讶地望着我，“你还不知道夏洛克·福尔摩斯这个人，也许你不会喜欢与他长期做伴的。”

“为什么？他有什么毛病？”

“哦，我并不是说他有什么毛病，只是他的想法有些怪——他总是热衷于某些科学研究。不过，据我所知，他人倒是挺正派的。”

“他是学医的吧？”

“不是，我弄不清他想干什么。但我相信他精通解剖学，而且是一流的药剂师。不过，据我所知，他从未系统地学过医。他的研究对象繁多杂乱，而且古怪离奇。他所积累的离奇古怪的知识就连他的教授也感到惊讶。”

“你从未问过他在研究什么吗？”

“没有。他不是个谈吐痛快的人。当有什么怪事使他感兴趣时，他倒是滔滔不绝的。”

“我很想见见他。”我说，“如果我得和人合居，我倒愿意找一个有求知欲而且安静的人。我还很虚弱，经受不了吵闹和激动。我这辈子在阿富汗已经受够了。怎样才能见到你这位朋友？”

“他肯定在实验室里。”我的同伴说，“他要么几个星期不沾实验室的边，要么一天到晚待在里面不出来。如果你愿意，我们饭后可以一块儿坐车去找他。”

“就这样定了。”我说，随后，我们转向了别的话题。

在离开霍尔本去医院的路上，斯坦福德又讲了一些我打算同住的那位先生的特点。

“你若和他合不来，可别怨我。”他说，“我只是有时在实验室里遇见他，从而得出上述印象，其他一概不知。是你要这样做的，我可不负责任。”

“如果合不来，分手也不难。”我回答，然后盯着他又说，“斯坦福德，倒像是你有什么原因不想插手此事吧。是这个家伙脾气很坏，还是什么？爽快一点嘛。”

“说不清的事情很难说清。”他笑了笑，“福尔摩斯有点太讲科学了，反正不合我的口味——他简直有点近乎冷血。他曾给他的朋友一小撮最新制出的植物碱，让他尝尝。可以想象他不是出于恶意，而是出于求知心理。他想准确地知道这种植物碱的效果。说句公道话，我想他自己也会毫不犹豫地吞下一口的。看来他对知识的准确性有狂热的追求。”

“这也没错呀！”

“是的，但也许过头了。他甚至在解剖室里用棍子抽打死尸。这够怪的吧？”

“抽打死尸？”

“没错，他这样做是为了证实人死后还可能造成什么程度的伤痕。这是我亲眼所见。”

“你不是说他不是学医的吗？”

“是呀。天知道他是学什么的。我们到了，他是什么样的人，你自己去下结论吧。”我们说着便下了车，拐进一条窄巷，进了医院的小侧门。这种地方我很熟悉，无需向导。我们沿石阶而上，走进了一条长长的走廊，长廊两壁刷得雪白，两边是一扇扇棕色的门。靠近长廊末端一侧，有一个低矮的拱形通道通向化学实验室。

这是一间高大的房间，里面杂乱地放着数不清的瓶子。四处散列着低矮宽大的实验台，上面放着蒸馏器、试管和闪着蓝色火焰的酒精灯。屋里只有一个学生坐在较远的一张实验台边。他正在专心致志地伏案工作。听到我们的脚步声，他抬头看了看，接着，一下跳起身来，高兴地叫了起来：“我找到了！我找到了！”

他对斯坦福德大声喊道，手里拿着一只试管跑了过来：“我找到了一种试剂。这种试剂只碰到血红蛋白才沉淀。”即使他发现了金矿，也不会显得比这更高兴了。

“这是华生医生，这是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斯坦福德给我们互相介绍。

“您好！”他热情地说，一边使劲握着我的手，用力之大使我实在

不敢恭维，“看得出，您去过阿富汗。”

“噢，您怎么知道的？”我惊讶地问。

“这没什么。”他咯咯地笑了，“现在的问题是血红蛋白。毫无疑问，您肯定知道我这个发现的价值吧？”

“当然，从化学角度来讲，这很有意思。不过，在实用价值上嘛……”

“什么？先生，这是近年来法医学上最为实用的发现了。您难道看不出这将给我们提供绝对可靠的血迹鉴定吗？请到这边来！”他抓着我的衣袖，急着让我到他刚才工作的实验台边，“我们来取一点新鲜血液。”说着，他用一根长针刺破手指，用吸管吸了一点血，“现在，我把这点血放进一立升水里。所得到的混合物外观和纯水一样，因为血液的比例还不到百万分之一。然而，我们会看到那种特有的反应，对这一点我毫不怀疑。”说着，他把几颗白色晶体投进容器，然后加了几滴透明的液体。水马上变成了红棕色，一些棕色微粒沉淀在瓶底。

“哈哈！”他像一个孩子得到新玩具一样高兴地拍手叫了起来，“怎么样？”

“是很微妙。”我说。

“棒了！真棒！原先的愈创树脂实验既难做又不可靠。用显微镜观测血球也一样，对凝固了几小时的血就无效了。而这种实验，无论血液凝固时间长短都能鉴定。如果早有这种实验的话，现在仍在世界上逍遥法外的成千上万个罪犯早就在犯罪之初得到惩罚了。”

“倒也是！”我低声说。

“刑事案件的关键往往就在于这一点。一个人也许在犯罪几个月后才被认做疑犯。他的衬衣或外衣上的褐色斑迹到底是血迹呢，还是泥污？是锈斑呢，还是果汁？或是别的什么东西？这是许多专家感到棘手的问题。原因何在呢？这就是没有可靠的鉴别血迹的方法。现在好了，我们有了夏洛克·福尔摩斯的实验，这个难题就迎刃而解了。”

他神采奕奕，一只手放在胸前，像面对欢呼的人群一样，深深地鞠了一躬。

我对他的激动十分诧异。“我应当祝贺您。”我说。

“去年发生在法兰克福的冯·比肖夫杀人案，如果那时就有这个方法的话，凶手肯定早就被绞死了。还有布拉德福德的梅森、万恶不赦

的马勒、蒙比利埃的勒菲弗和新奥尔良的萨姆森。我能数出二十多个可用这种实验作出判决的案子来。”

斯坦福德忍不住大笑了起来：“你像是一本凶杀案的活日历了。你真可以用这些素材办份报纸，叫它‘警方旧闻’。”

“这样的报读起来也许蛮有意思的。”福尔摩斯一边说，一边将一小块胶布贴在扎伤的手指上，转过头来对我一笑，“我得小心一点儿，”说着，他伸出手来让我看，“因为我经常要和毒药打交道。”他手上几乎贴满了同样大小的胶布，而且，皮肤已被酸侵蚀得变色了。

“我们来有点事儿。”斯坦福德说着便在一只三腿高凳上坐下来，用脚将另一只凳子推给我，“我这位朋友想找个住处，因为你正愁找不到人和你合租，所以，我想帮你们撮合一下。”

夏洛克·福尔摩斯似乎对这提议感到很高兴：“我看中了贝克街上的一套房间，对我们是再合适不过了。但愿您不讨厌浓烈的烟草味。”

“我也吸烟，一直吸‘船’牌。”我说。

“那就太好了。我总是到处放着一些化学药品，偶尔还做做实验。这会打扰您吗？”

“没关系。”

“我想我还有什么别的毛病。我有时很沮丧，几天不言语。这时，您不要以为我生气了。您不必理睬我，我很快就会好的。您有什么要说的吗？两个人要住在一起，最好事先相互了解对方最糟的一面。”

面对这种诘问，我不禁笑了起来。“我有一只小哈巴狗。”我说，“我最怕吵闹，因为我的神经受过很大刺激。我起床不定时，而且懒极了。我身体好的时候还有一些其他的坏习惯，不过，目前这些是主要的。”

“您说的吵闹也包括拉小提琴吗？”他急切地问。

“那要看是谁拉了。”我回答说，“好听的会引人入胜、拉得糟糕的话……”

“噢，那就好。”他乐了，“我想我们这件事算是定了，就看那套房子您是不是满意了。”

“我们什么时候去看看？”

“明天中午到这儿来找我，我们一起去把所有的事情定下来。”他

答道。

“好，明天正午见！”我和他握手道别。

我们走时，他又去摆弄那些化学药品了。我和斯坦福德一起朝我住的旅馆走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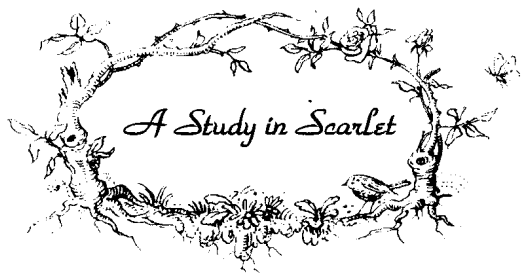
“慢着，”我突然停住脚步转向斯坦福德，“活见鬼，他怎么知道我从阿富汗回来？”

我的同伴神秘莫测地笑了笑：“这正是他的怪异之处。很多人都想知道他是怎么看出事情缘由的。”

“噢，真是一个谜，是吗？”我搓着手说，“真有意思。我得感谢你把我们俩撮合在一起。要知道，‘研究人类的最合适的方法就是研究具体的人’。”

“那么，你要研究他了？”和我道别时斯坦福德说，“你会发现他是个难解的谜。我敢打赌，他了解你会比你了解他多得多。再见！”

“再见！”道别后，我随即漫步走向旅馆。这位新交深深地吸引了我。



## ■ · 二 推理的学问

按福尔摩斯的安排，我们第二天又碰了头，一起去贝克街221B号看他昨天提到的那套房间。这套房间有两间舒适的卧室和一间宽敞而通风的客厅。客厅里陈设悦目，有两扇宽大的窗户，采光极好……总的说来，这套房间各方面都令人满意。房租两个人均分就不算多了。交易当即达成，我们立即就租了下来。我当晚便从旅馆搬了过来。次日一早，夏洛克·福尔摩斯也紧跟着把他的几只箱子和旅行包搬来了。头一两天我们忙乎着拆包布置，直到一切尽如人意，这才逐渐安定下来，开始适应我们的新环境。

福尔摩斯倒不是一位很难相处的人。他生性安静，起居规律，晚上很少在十点以后就寝。早晨我起身前，他已用过早餐出门了。有时，他整天待在化学实验室里，有时在解剖室里，偶尔也步行到很远的地方，好像是去贫民区。他心情好时，像有使不完的精力。但有时候却完全相反，一连几天躺在客厅的沙发上，从早到晚几乎不言不语。这种时

候，我总会看到他的眼睛里流露出一种如梦如幻、虚无缥缈的神色。若不是他平日生活极有节制，我真要怀疑他是一位服用麻醉剂的瘾君子了。

几个星期过去了，我对他本人的兴趣和对他的生活目的的好奇心日益加深。仅他的长相就足以引起一个最漫不经心的人的注意。他有六英尺多高，身体格外瘦削，因此，更加显得个头超人。除去我刚才谈到的他若有所思的时候，他平日目光敏锐，极富洞察力，细长的鹰钩鼻给他的整个脸部表情增添了一种警觉和果断的神态。方正而外突的下颚也表现出他性格坚毅。他的手总是沾有墨汁和化学药品的斑斑痕迹，但却出奇的灵巧，因为我常有机会观察他操作那些易碎的化学仪器。

如果我承认他这个人多么强烈地吸引着我的好奇心，我曾多少次试图打破他固守私隐的沉默，读者也许会认为我是狗拿耗子多管闲事。但是，在作出这种判断之前请别忘了，我当时终日无所事事，生活单调乏味。除非天气特别好，否则，我的身体状况是不允许我冒险外出的。加之，我又没有朋友来走访，以打破这沉闷呆板的生活。在这种情况下，我便自然而然地把注意力全部投向环绕着我的同伴的这点小秘密上了，并且把大部分时间消磨在如何解开他这个谜的问题上。

他不是研究医学。在一次答话中他自己证实说，斯坦福德在这一点上是正确的。他既不像是刻意学过任何专门课程，以使他可能获得科学学位，也不像是学过任何其他为人所承认的基础知识，以使他进入学术界。然而，他对某些方面的研究却表现出惊人的热情，在一些稀奇古怪的领域里，他的知识却如此丰富和精微，因此，他对事物的观察力使我惊叹不已。毫无疑问，一个人如果没有某种既定目标，他是不会这么努力地工作，也不会获得如此准确的知识的。漫无目的的读者很难有如此精确的知识。如果没有十分充足的理由，没有人会费心劳神地去追究这样的琐事的。

然而，他无知的一面如同他学识渊博的一面同样令人惊奇。对于当代文学、哲学、政治的了解，他近乎空白。和他提及托马斯·卡莱



尔<sup>①</sup>时，他对这位大历史学家、哲学家却茫然不知，竟问这人是谁，他做过些什么。而令我更惊讶不已的是，我在偶然间发现，他对哥白尼学说和太阳系的组成居然一无所知。一个生活在十九世纪的有文化的人，竟然不知道地球围绕太阳运行的道理，这简直是一件异乎寻常的事，令人难以置信。

“你好像有点吃惊。”看到我诧异的样子，他微微一笑，“即使我知道，我也要设法忘掉它。”

“忘掉它？”

“你知道，”他解释说，“在我看来，一个人的脑子起初像一间空洞洞的小阁楼，你只能有选择地往里搬家具。傻瓜才会把他碰上的所有的破烂都往里塞，这样，那些有用的知识就会被挤出来。即使不被挤出来，也是和别的许多东西混为一体，取用时就不容易了。所以，善于工作的人对放些什么在他的阁楼似的脑袋里总是十分谨慎。他只把工作需要的工具放进去。这些工具不仅齐全，而且放得井井有条。如果认为那间小阁楼的墙壁有伸缩性，可以无限扩张，那就错了。因此，总有那么一天，你每增加一点知识，你就会忘掉原有的知识。所以，最最重要的是别让无用的东西把有用的挤掉。”

“但我说的是太阳系呀！”我抗议了。

“那跟我有何鬼关系？”他有一点不耐烦地打断我的话，“你说我们围绕太阳转，即便我们围绕月亮转，这于我或我的工作也丝毫不相干。”

我正好想问问他的工作是什么，可是，他当时的神态使我感到，这会是一个不受欢迎的问题。我细细咀嚼着刚才我们简短的谈话，试图得出我自己的推断。他说他不会去追求与他的目的无关的知识，所以，他掌握的所有知识应该都是对他有用的。我细细地回忆着他曾显得了解最多的知识，并且逐项用铅笔记下。记完一看，禁不住笑了。所记如下：

---

①托马斯·卡莱尔(Thomas Carlyle, 1795 ~ 1881), 苏格兰历史学家和哲学家, 著有《论英雄、英雄崇拜和历史上的英雄业绩》等书。